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

107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 會議紀錄

時間：民國 107 年 10 月 15 日(一) 中午 12:20

地點：校本部正樸大樓 5F 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會議廳(CISS502)

主持人：張副院長崑將

出席人員：徐東伯老師、鄭怡庭老師、田正利老師、林慧斐老師、林怡君老師、
李孟蓉老師、陳學毅老師

記錄：王春燕秘書、劉嫻君專員

甲、主席致詞

乙、前次會議執行情形：(106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)

案序	案由	提案單位	決議	執行情形
討論案一	有關院級課程架構建置，提請討論。	國社院	照案通過。	業依決議辦理，並於 107 年 4 月 25 日經校課程委員會通過。
討論案二	有關華語系開設課程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	華語文教學系	照案通過。	業依決議辦理，並於 107 年 4 月 25 日經校課程委員會通過。
討論案三	有關東亞學 107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架構草案建置與調整事宜，提請討論。	東亞學系	照案通過。	業依決議辦理，並於 107 年 4 月 25 日經校課程委員會通過。
討論案四	有關東亞學系 107 學年度碩士班課程架構草案建置與調整事宜，提請討論。	東亞學系	照案通過。	業依決議辦理，並於 107 年 4 月 25 日經校課程委員會通過。
討論案五	有關大傳所開設課程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	大眾傳播研究所	照案通過。	業依決議辦理，並於 107 年 4 月 25 日經校課程委員會通過，自 107 學年度起適用。
討論	有關社工所開設課程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	社會工作學研究所	照案通過。	業依決議辦理，並於 107 年 4 月 25

案序	案由	提案單位	決議	執行情形
案六				日經校課程委員會同意備查。
討論案七	有關歐文所「歐洲文化與語言學分學程」開設課程與增列採計科目等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	歐洲文化與觀光研究所	照案通過。	業依決議辦理，並於 107 年 4 月 25 日經校課程委員會通過，已公告並自 107 學年度起適用。

決定：同意備查。

丙、提案討論：

【提案一】

華語文教學系

案由：有關華語系學士班、碩士班、博士班課程架構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業經 107 年 9 月 14 日華語系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（附件 1）。
- 二、本次課程科目調整共計 29 門，請參見科目修訂表（附件 2）。
 - （一）新增科目：學士班 2 門，碩士班 5 門，碩博合開 1 門。
 - （二）更改學分科目：學士班 2 門。
 - （三）更改必選修科目：學士班 2 門。
 - （四）更改學制科目：學士班 3 門，博士班 1 門。
 - （五）停開科目：學士班 2 門，華語文教學學分學程 11 門。
- 三、檢附新開及修訂之課程綱要（附件 3-1-附件 3-15）、各學制課程架構（附件 4-1-附件 4-3）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提案二】

東亞學系

案由：關於東亞學系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新開課程與課程調整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已於 107 年 09 月 20 日東亞學系與政治學研究所 107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會議討論通過。（附件 5）
- 二、本次課程科目調整共計 7 門，請參見科目修訂表（附件 2）。
 - （一）新增科目：碩博合開選修課程 2 門。
 - （二）更改學制：大碩合開課程 1 門、碩博合開：1 門。
 - （三）更名科目：學士班 2 門。

(四) 停開科目：學士班 1 門。

三、檢附 107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架構表草案於後 (附件 6)，表列新開與調整 (更名或開課學制) 之課程大綱，如附件 (附件 7-1~7-6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丙、臨時動議：

一、有關各系所盤整開課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請系所盤整該系所課程之開課情形。

決議：若各系所師長三年內未開之課程時，請系所提醒師長。

丁、散會(13:10)